

工作研究

发挥核心作用强化财务管理

吴茜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机关服务中心,山东 济南 250014)

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和现代企业制度规定,企业应当是在国家宏观调控下,按照市场需求自主组织生产经营,以提高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实现保值增值为目的的经济组织;利润最大化和资产保值增值成为现代企业管理的总目标。财务管理是以提高经济效益和资产保值增值为中心的综合性管理活动,实现企业管理的总目标离不开财务管理。

1 现代企业制度必须与先进的财务管理制度相配套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仅要求重新构建新的企业组织形式,而且要求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管理制度和分配制度。因此,必须建立与之相适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我国企业财务管理模式和财务管理制度,经历改革和不断完善过程,虽然已逐步适应市场经济需要;但随着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制定完善,以及国际资本一体化进程的推进,企业财务管理制度仍不能很好地满足新形势和企业实际情况的要求,必须建立适应财务国际化需要。又符合中国国情的财务管理制度,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配套。

2 财务管理的本质决定了它在企业管理中的核心地位

财务管理是遵循经济管理的一般原理,结合财务活动的特点而进行的有关资金的筹集、投放和分配的管理工作。财务管理的主要作用:一是筹集企业发展所需资金;二是通过合理、有效地使用资金使企业获利;三是力求保持以收抵支和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减少破产风险,使企业能够长期、稳定地经营。在实际工作中,财务管理主要围绕资金的循环和周转而进行,具体分为筹资管理、投资管理、成本管理和收益管

理等。资金循环的好坏,取决于财务管理工作的的好坏,直接影响甚至决定企业经济效益的高低。财务管理是资金活动和管理活动完整的循环过程,一般包括财务预测、分析、计划、决策、控制、监督等环节。这些环节不仅与企业管理密切相关,而且均处于关键点,直接关系到企业生产经营的成败。实际上,企业发现目标、调整方向、寻找方案的过程,就是财务管理的过程。按照系统论的观点,财务管理系统是以决策为主的计划体系与以组织为主的协调体系和以控制为主的管理体系之间的耦联,具有涉及面广,综合性强,灵敏度高等特点。加强企业管理必须以财务管理为核心,才能抓紧抓实,抓出成效。

3 加强财务管理的主要措施和途径

(1) 建立健全各项财务规章制度,保障财务行为规范化、合法化。财务制度是财务部门加强管理的依据,要加大对企业经济行为的控制力度,必须有规范完整的财务制度。企业财务部门要按照《会计法》和“两则”、“两制”的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建立健全符合企业发展要求的内部财会制度,使企业的生产经营发展到哪里,财务管理的触角就能延伸到哪里。

(2) 财务管理要以资金管理为中心。财务管理是企业管理的中心,而资金管理又是财务管理的重中之重,一个企业生产经营的好坏,经济效益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要看企业资金的管理水平。目前较为可行的是通过全面预算严格控制企业资金的流量,实施“一支笔”、“两条线”相结合管理。要统一由财务部门把关审核资金开支情况,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由企业主要负责人审批,以确保生产经营的需

收稿日期:2004-12-16;修订日期:2005-03-25;编辑:王先起

作者简介:吴茜(1963-),女,山东莱芜人,会计师,从事财务工作。

要。同时,要进一步加强成本、费用的管理,严格控制各项非生产性开支;不断完善内部规章,研究确定各项费用开支标准,实施标准化管理。

(3)切实加强企业内部财务监督制约机制。加强企业财务监督,是深化企业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内容。如果企业财务活动缺乏有效监督,财务秩序紊乱,财经纪律松弛,势必会造成企业收入流失,企业权益被侵蚀。这不仅影响企业发展,甚至导致企业生产危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要求企业一切财务活动依法办事。我国新的《会计法》要求,各级国有企业都要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监督,完善约束机制,以此规范企业财务行为,督促企业用好理财自主权,把企业的各项财务活动纳入法制化轨道,使所有者的合法权益受到保护,各方面的

权利与职责更清晰、更具体,政府的宏观调控作用与企业自主经营权限更明确,从而带动企业全面的科学管理。

(4)全面提高财会人员综合素质。财务人员素质的优劣,直接决定着财务管理乃至整个企业管理水平的高低。重视提高财会人员综合素质,是实现高质量财务管理的保证。企业财务人员不仅要精通财会专业知识,而且要熟悉国家大的经济政策和各项大政方针,熟悉企业生产经营方面的基本知识。财务人员应更新财务管理观念,抛弃旧的呆板的管理方式,凭借自身专业优势、知识优势和信息优势,灵活运用现代财务管理方法,以适应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

莒县采取措施防止非法采矿行为“回潮”

近年来,山东省莒县通过强化领导,健全政策,加强监管等措施,严打非法采矿行为,维护了良好的矿业秩序。

(1)加强领导,强化宣传,实行综合治矿。维护良好的矿业秩序是一项系统工程,工作头绪多,涉及面广,利益关系复杂,来自社会各方面的阻力、压力非常大,如果仅靠国土资源部门自身的力量很难开展工作。为此,该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建议县政府成立了以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国土、公安、水利、林业、交通、交警等 12 个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莒县矿业秩序整顿领导小组”,县里主要领导要求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必须全力配合矿业秩序整顿。同时,组建了常设联合执法机构。由组织、人事部门牵头,县里从国土、公安、水利、交通、交警等有关部门抽调 40 余名业务骨干,组建了“莒县矿产资源管理执法监察大队”,下设 3 个监察中队,8 个巡查小组。县财政还拨出 85 万元专项资金为县矿产执法监察大队和乡镇土地矿产所配备了 30 辆执法监察车,专职用于各类矿产违法案件的查处。同时,对全县矿产资源开采运销环节进行昼夜动态巡查,不断强化对矿产资源开发运销的监管。

(2)健全政策,强化宣传,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县里先后编制完成了《莒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划》、《莒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和《莒县矿产资源规划研究》,严格按规划实施管理,科学设置了禁采区、限采区和可采区。在可采区内对矿山采矿权登记发证设置了年开采量 5000 立方米的最低准入条件;对于在限采区内采矿的,严格限定采矿规模和采矿时间,并逐步予以取缔;对于在禁采区内的矿山和其他零星小规模采矿点进行清理取缔,促进全县矿山开采由“小、散、乱”向规模化、集约化转变,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同时,县政府出台了《关于整顿河砂开采销售秩序的公告》、《关于整顿矿产资源开采销售秩序的公告》等 6 个规范性文件及政府通告,为全县矿业秩序整顿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保障。县里还先后通过《日照日报/莒县版》、县电视台全文刊登、播放有关矿业秩序整顿的法规政策文件并进行相关报道,组装了宣传车在全县巡回宣传,并在全县所有村居、采矿场点及城区、乡镇驻地张贴通告 5800 余份、宣传标语 1500 多幅,大张旗鼓地宣传矿业秩序整顿的政策规定,为矿业秩序整顿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3)依法行政,加强监管,严打非法采矿行为。该县在抓好矿产资源开采秩序整治的基础上,建立了砂、石开采销售“矿产品准运证”和“矿产品销售发货单”制度,不断加强对矿产品购销流通领域的监督管理。该局先后与县内各采矿点签订了《矿产品销售管理协议书》,明确规定,业户在运销矿产品过程中,必须持各采矿点开具的由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验印的“矿产品销售发货单”和“矿产品准运证”,方可运输,否则视为违法收售行为,较好地维护了国家、企业的合法权益和良好的矿业秩序。同时,该县本着“抓反复,反复抓”的原则,顶住重重压力,会同公安等部门坚持全面治理和重点治理相结合,突击查处和平时监管相结合,不断加大工作力度,对非法采矿点进行拉网式清理,依法严厉打击“车霸”、“矿霸”和偷采乱运矿产品的不法行为,先后依法取缔非法采矿点 35 个,扣押违法采矿工具 120 余宗,拆除采矿设备 70 余(台)套,有力地打击了各类矿产违法行为,维护了良好的矿业秩序。

良好的矿业秩序,极大地激活了该县的采矿权市场,自 2002 年以来,全县已招拍挂采矿权 35 处,成交价款 9035 万元,其中,2005 年以来,共挂牌了 5 宗采矿权,成交价款 195 万元,“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国土资源市场正在该县逐渐形成。

(卢守润)